

证券代码：838122

证券简称：蒙水股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内蒙古蒙水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0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现场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钟吉眼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3,418,9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6.71%。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4 人，董事刘宇因工作时间冲突请假缺席；
- 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列席 3 人，监事王俊峰、高唯洋因工作时间冲突请假缺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24-022），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3,418,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2023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24-022），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3,418,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2024年4月17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24-022），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3,418,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四）审议通过《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2024年4月17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24-022），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3,418,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五）审议通过《2024 年度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2024年4月17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24-022），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3,418,9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六）审议通过《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24-022），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3,418,9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七）审议通过《关于内蒙古蒙水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24-022），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3,418,9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内蒙古时泰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王静、纪泽南。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记录》；
(三) 《内蒙古时泰律师事务所关于内蒙古蒙水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内蒙古蒙水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3 日